

证券代码：000566

证券简称：海南海药

公告编号：2020-076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海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海南海药”)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(以下简称“海南证监局”)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《关于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([2020]26 号);公司副董事长刘悉承收到海南证监局《关于对刘悉承采取出具警示函的决定》([2020]24 号),公司副总经理王伟收到海南证监局《关于对王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决定》([2020]25 号),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:

一、公司收到海南证监局《关于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([2020]26 号),具体内容如下:

经查,我局发现你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:

(一) 未披露货币资金受限情形

你公司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将 3.3 亿元定期存款的《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》存放于银行,并在银行系统中采取了止付操作。你公司未披露上述货币资金受限情形。

(二) 研发支出费用化时点不准确

2019 年,你对部分研发项目予以终止,将原资本化费用转入 2019 年当期费用,但合计 1,148,335.96 元研发支出费用化时点不准确,其中应在 2017 年度、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确认费用金额分别为 782,329.07 元、252,701.61 元、113,305.28 元,分别占你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0.90%、0.15%、0.06%。

(三) 营业收入核算不准确

你公司 2019 年年报少计公司收入及成本金额 19,052,606.10 元、18,935,811.98 元,少计利润金额 116,794.12 元,分别占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、

净利润金额的 0.78%、-0.07%。

你公司 2019 年年报前五名客户中 AUROBINDO PHARMA LTD 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少计 17,502,329.88 元，占该客户当年销售收入金额的 18.43%。

你公司上述行为不符合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第 40 号)第二条的规定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,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,并记入资本市场诚信信息数据库。你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改正,尽快解决上述违规事项,消除上述违规行为的不利影响,并于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。

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,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,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,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。

二、公司副董事长刘悉承收到海南证监局《关于对刘悉承采取出具警示函的决定》([2020]24 号),公司副总经理王伟收到海南证监局《关于对王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决定》([2020]25 号),具体内容如下:

经查,我局发现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:

海南海药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将 3.3 亿元定期存款的《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》存放于银行,并在银行系统中采取了止付操作。海南海药未披露上述货币资金受限情形。

海南海药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第 40 号)第二条的相关规定。刘悉承作为海南海药时任董事长,王伟作为海南海药副总经理,违反了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三条的规定,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九条有关规定,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,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你们应充分吸取教训,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,认真履行勤勉尽责和信息披露义务,并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

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,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,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,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

行。

三、公司说明

针对上述问题,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财务核算水平,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水平,确保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和财务管理的规范性。公司将持续强化内部审计工作,并进一步建立健全内控制度,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,提升规范运作水平,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。

公司将根据海南证监局的要求进行整改,公司的整改情况和报告将及时上报海南证监局。公司还将督促相关人员认真学习证券法律法规,加强合规意识,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,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特此公告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